区金融办2018年度政府信息公开

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报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由瓯海区金融办编制的2018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本报告由概述、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、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8年01月起2018年12月。

1. 工作概述

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工作中，我办注重对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深化，严格按要求挖掘信息资源，及时认真梳理。根据《条例》及全区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，及时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，明确专人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确保信息公开全面、及时、准确、无差错。

（一）加强领导，督促到位

为认真组织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严格落实好政府信息公开任务，并明确了相关工作人员的工作职责，积极开展政府信息审查和公开工作。

（二）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工作制度

我办结合实际，积极向群众宣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同时指定专门工作人员按制定的《政府信息公开制度》和《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[计划](http://www.1mishu.com/Article/shuzhibaogao/jhgh/)》及时将政府工作信息公开到政府信息公开网站，便于群众监督。制定《瓯海区金融办信息考核办法》，把信息工作作为单位年终考核的重要依据。

（三）加强宣传、夯实培训工作

为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，用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和培训工作，全年对工作人员进行培训2期。积极参加市金融办组织的信息工作培训，通过开展宣传和培训，广大干部职工、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识进一步提升。

二、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

本单位对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了梳理和编目，2018年1—12月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89条，通过政府网站公开信息120条，通过政务微信公开信息92条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本单位2018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0件。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

本单位2018年的政府信息公开收费为0。

五、复议、诉讼和申诉情况

本单位2018年度未发生针对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、行政诉讼案和有关的申诉案，受理网上信息公开投诉0起。

六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

2018年，我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按照区委区政府的统一要求进行及时、高效的公开，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重大进展,但还存在信息公开不全面、公开渠道比较单一等问题。下一步，我局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：

一是强化意识，规范程序。进一步转变思想观念，不断提高信息公开意识和服务意识，确定专门工作人员，进一步明确工作责任，加强检查督促，并落实到日常工作中,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日常工作的无缝衔接，严格按规范程序公开政府信息，确保政府信息及时、准确、全面地公开。

  二是加强信息化制度建设。进一步细化区金融办的公开事项，实行单位主要负责人审查制度，严格审查公开内容，杜绝实施过程中的随意行为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的整体效果。

三是加强机关内部事务公开。加大干部人事工作、机关财务预决算、政府采购等重大等问题的信息公开力度。充分利用政府网站和各单位网站面向干部职工，不断提高内部民主决策、科学决策水平。拓展服务基层、联系群众、听取群众意见、接受群众监督的渠道等。



七、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

| 统　计　指　标 | 单位 | 统计数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一、主动公开情况 | —— | —— |
| 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 （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） | 条 | 120 |
| 其中：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| 条 | 1 |
|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| 件 | 0 |
| （二）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| —— | —— |
| 1.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15 |
| 2.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120 |
| 3.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62 |
| 4.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92 |
| 5.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0 |
| 二、回应解读情况 | —— | —— |
| （一）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 （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） | 次 | 0 |
| （二）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| —— | —— |
| 1.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| 次 | 0 |
| 其中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| 次 | 0 |
| 2.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| 次 | 0 |
| 其中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| 次 | 0 |
| 3.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| 篇 | 3 |
| 4.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| 次 | 0 |
| 5.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| 次 | 0 |
| 三、依申请公开情况 | —— | —— |
| （一）收到申请数 | 件 | 0 |
| 1.当面申请数 | 件 | 0 |
| 2.传真申请数 | 件 | 0 |
| 3.网络申请数 | 件 | 0 |
| 4.信函申请数 | 件 | 0 |
| （二）申请办结数 | 件 | 0 |
| 1.按时办结数 | 件 | 0 |
| 2.延期办结数 | 件 | 0 |
| （三）申请答复数 | 件 | 0 |
| 1.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| 件 | 0 |
| 2.同意公开答复数 | 件 | 0 |
| 3.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| 件 | 0 |
| 4.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| 件 | 0 |
| 其中：涉及国家秘（密） | 件 | 0 |
| 涉及商业秘（密） | 件 | 0 |
| 涉及个人隐私 | 件 | 0 |
| 危及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| 件 | 0 |
| 不是《条例》所指政府信息 | 件 | 0 |
|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| 件 | 0 |
| 5.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| 件 | 0 |
| 6.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| 件 | 0 |
| 7.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| 件 | 0 |
| 8.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| 件 | 0 |
| 四、行政复议数量 | 件 | 0 |
| （一）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| 件 | 0 |
| （二）被依法纠错数 | 件 | 0 |
| （三）其他情形数 | 件 | 0 |
| 五、行政诉讼数量 | 件 | 0 |
| （一）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| 件 | 0 |
| （二）被依法纠错数 | 件 | 0 |
| （三）其他情形数 | 件 | 0 |
| 六、举报投诉数量 | 件 | 0 |
| 七、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| 万元 | 0 |
| 八、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| —— | —— |
| （一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| 个 | 1 |
| （二）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| 个 | 0 |
| （三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| 人 | 4 |
| 1.专职人员数（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） | 人 | 0 |
| 2.兼职人员数 | 人 | 4 |
| 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（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  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） | 万元 | 0 |
| 九、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| —— | —— |
| （一）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| 次 | 5 |
| （二）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| 次 | 2 |
| （三）接受培训人员数 | 人次 | 11 |